

证券代码：834989

证券简称：爱丽莎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常山县工业园区公司办公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孟正兵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梁仙华、王玉芝、王发生、王淑静、王松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董事候选人，其中王玉芝、王淑静、王松梅为新任董事，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五条，“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 2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修订为“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议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